

证券代码：430288

证券简称：泓淇科技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北京泓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的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8 日 10: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288	泓淇科技	2023年5月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两高律师事务所姜宝、刘鹤甄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北京泓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1）和《北京泓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2）。

（二）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及决策情况，编制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情况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进行权益分派，每 10 股送 3.6 股，本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10,880,000 股。

（五）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情况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根据公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的需要，公司以抵押、担保、信用等方式向商业银行申请额度总计不超过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上述综合授信期限为 1 年（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七）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及决策情况，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八）审议《增加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因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需要，公司拟增加营业范围，并对《公司章程》部分

条款进行修订。

（九）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以来，该所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现提议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 1 年，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十）审议《关于追认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追认北京中铭恒泰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并对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关联交易予以追认。2022 年度追认北京中铭恒泰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为 733,805.22 元。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

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3年5月8日9:00-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10-21735393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北京泓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 《北京泓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泓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